

中国网球协会关于在疫情防控常态化下 开展网球活动的指导意见

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经过全国上下艰苦卓绝努力，全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积极成效，防控工作已从应急状态转为常态化。按照党中央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工作的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印发全国不同风险地区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指南的通知》（国发明电〔2020〕12号）、《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明电〔2020〕14号）和《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进一步做好重点场所重点单位重点人群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0〕16号）等文件指示要求，根据国家体育总局《体育总局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与体育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有序恢复体育赛事活动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为统筹做好在疫情防控常态化下有序开展网球赛事、网球培训、网球健身等活动，指导各省市、地区网球场馆实施科学精准防控和安全有序开放，制定本意见。

一、指导原则

（一）坚持将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各项要求。根据疫情形势的发展，按照属地政府意见制定相关制度要求，科学确定网球场馆开放和赛事活动组织时间，严格落实属地责任、部门责任、赛事责任人等，从严控制、审核、组织举办各类涉及人群聚集性的网球活动。相关部门要根据当地疫情情况和网球活动开展需要制定具体防控方案与应对措施。要落实主体责任，细化各项防控措施，确保每一个细节、每一个关键步骤落实到位。

（二）精准实施分区分级差异化网球活动开展防控措施。根据动态调整的应急响应级别，因地制宜实施公共场所差异化防控。低风险地区坚持“逐步、适当放开”原则，凡是涉及人群聚集性的活动，应当在科学研判疫情形势的基础上审慎开放，减少集中聚集风险。中、高风险地区坚持“安全、稳步”原则，原则上不组织涉及人群聚集性的活动。具体要求由各地依据本地疫情形势研究确定。

二、加强网球赛事活动疫情防控常态化

（一）在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开展网球赛事活动的申办、举办要求。

1. 网球赛事活动应坚持“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各地网球项目主管部门（协会）应严格把控网球赛事活动的举办数量和规模，依据当地风险等级，按照“一赛事一方案”

的要求制定专门的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

2. 网球赛事活动应坚持属地管理原则。根据属地政府及公共卫生部门的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结合各级各类网球赛事活动的特点，科学研判疫情防控风险，审慎有序推进。

3. 网球赛事活动的申、举办应向当地网球项目主管部门（协会）提出书面请示，并提交该网球赛事活动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

4. 网球赛事承办地应具备相应的疫情防控能力、公共卫生安全防护能力和应对突发事件情况处置能力，并符合属地在疫情防控常态下对体育场馆使用的各项要求。

（二）在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开展网球赛事活动的组织工作要求。

1. 举办网球赛事活动前：

（1）应成立疫情防控工作组，由专人负责监督管理，履行应尽的工作职责。

（2）应对参加网球赛事活动的所有人员进行身体健康排查，必要时进行核酸筛查。

（3）应对参加网球赛事活动的所有人员进行疫情防控教育。可通过邮件、微信群等方式告知其抵达后应注意做好个人防护措施，佩戴口罩，保持安全距离等。

（4）应配齐、配全各类安全防护工具及测量仪器，如：口罩、消毒水、体温测量仪器等。每个赛场应设有安全隔离

室及紧急情况防护设施。

2. 举办网球赛事活动期间：

(1) 应每天对参加该网球赛事活动的所有人员进行健康情况监管，其中包括每天的体温测量和行程记录。

(2) 应通过各种方式方法加强疫情防控的宣传、警示和安全提示等工作。可在显著的位置张贴相关防控的知识和网球赛事活动期间的注意事项，以及公示赛事活动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组负责人和属地卫生、疾控部门的联系方式。每日公示疫情摸排和消毒等情况。

(3) 应严格做好网球赛事活动区域内的环境清洁消毒。每日对网球赛事活动区域内的网球软硬件器材设施、健身器材、公共用品用具等进行预防性消毒，可根据实际每日的人流量增加消毒频次，确保清洁消毒等达到相关要求。公共场所的预防性消毒方法可参照《消毒剂使用指南》(国卫办监督函〔2020〕147号)。

(4) 应规范垃圾收集处理。在整个网球赛事活动区域内设置口罩专用回收箱，加强对垃圾箱的清洁，定期进行消毒处理。

(5) 应为球员提供专属物品(毛巾、水、食物)，不可交叉或反复使用。

(6) 应为所有工作人员(裁判员、球童、赛事管理人员等)提供口罩和卫生手套用于传递物品(球员毛巾、水、球、

食物等)。为赛会医生或理疗师提供多套的防护用具，在实施诊断和治疗过程中分人使用。

(7) 应减少人员流动或集聚，取消或简化开闭幕式、新闻发布会、球员晚宴、球迷见面会和其他商业活动等。

(8) 应控制观众人数，观众座位的间隔应在 2 米以上。在比赛结束后应由专人负责分批、分区指导观众有序退离球场。必要的情况下采取无观众空场举办的措施。

(9) 应简化或取消球场礼仪程序，如：握手、合影、赛后采访、签名等。球员在接受采访时需佩戴口罩，并与主持人保持 1 米以上距离。原则上禁止球员在赛后为球迷签名。

(10) 根据属地疫情防控要求确定赛事相关人员用餐方式。

3. 举办网球赛事活动后：

在该网球赛事活动结束后 14 天内对所有参加该网球赛事活动的相关人员持续关注健康状况，如有发烧发热等异常情况及时上报，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三、规范网球场馆开放期间疫情防控常态化

(一) 坚持疫情防控为先的原则。网球场馆恢复开放应符合国家及各省市疫情防控的各项要求，严格落实相关部门发布的疫情期间有关网球场馆开放的要求，在全面做好疫情防控措施的前提下安全有序的开放。

(二) 坚持属地管理为主的原则。按照各地“外防输入、

内防反弹”的防控要求，加强对属地的疫情防控风险形势进行研判，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和全面推进复工复产形势下，安全有序恢复网球场馆开放，满足群众体育健身活动需求。

（三）坚持预约、限流等方式有序开放的原则。同时按照“两先两后”的要求，低风险地区的网球场馆先开放，中高风险地区后开放。室外球场先开放，室内球场后开放。

（四）坚持满足疫情防控要求的原则。恢复开放的网球场馆应按照以下条件采取防控措施：

1. 做好员工健康管理。对员工（含社会体育指导员、教练员等）实行每日健康监测制度，掌握员工流动情况，严格落实健康管理要求。

2. 做好防控教育培训。对所属员工进行防疫知识培训和健康教育，所有一线上岗人员需经过岗前个人防护、消毒程序、测温登记、通风换气、异常人员处置流程、应急预案的培训和演练。

3. 做好网球馆通风换气。各类网球馆每日应打开窗户采用自然通风，每天通风不少于3次，每次30分钟。如有条件的可以开启排风扇等抽气装置以加强室内空气流动，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时，应保证集中空调系统运转正常，关闭回风系统，采用全新风运行，确保室内有足够的新风量。营业开始前和结束后，集中空调通风系统运行1小时。

4. 保障洗手等设施正常运行。洗手间应保持清洁和干爽，

需提供洗手液，并保证水龙头等设施正常使用。如无洗手设备，应配备免洗消毒用品。

5. 控制人员规模和密度。实行电话、网络预约制，进行限流管控。每日开放期间，要加强场地巡查和人流动态监控，发现有人群聚集的情况，及时劝导疏散。

6. 严格实施入场检测和信息登记。对所有入场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及健康码核查，为避免出现人群聚集的情况应提前核实其电话、网络预约信息，确认无误后登记个人信息入场。

（五）做好应急处置预案。各类网球场馆应建立科学、规范、及时、有效的疫情防控应急预案，一旦发现有发热等症状的人员要立即采取暂时隔离措施，并与当地疾控部门保持密切联系。一旦确认为疑似病例，要立即启动应急处置预案，配合疾控部门做好相应工作，按要求停止营业并封闭场所，对全部区域进行消杀，对密切接触人员进行隔离。

四、统筹做好网球培训、网球健身和康复服务等活动疫情防控常态化

（一）应严格按照当地教育及其他相关部门对开展体育教学、培训、健身和康复服务等相关活动的政策规定及要求。

（二）网球场馆应制定在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开展教学、培训、健身和康复服务的防控工作方案，以及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三）网球教学、培训、网球健身和康复服务等活动应

严格按照各网球场馆制定的疫情防控相关规定有序开展。

（四）开展各类网球培训、网球健身和康复服务等集体活动时，应减少人员聚集并保持人与人之间的安全距离，原则上人与人间隔距离为2米以上。每片球场总人数应在8人以内（含8人）。

（五）网球场馆应对在其场馆开展的网球教学培训、网球健身和康复服务等活动具有监督、管理职责，并承担相应责任。

（六）网球教学、培训、网球健身和康复服务等活动应按照防控措施的基本要求，对学员进行健康监测、信息登记、体温测量等防控措施。

（七）应提前对网球教学、培训、网球健身和康复服务等活动中可能存在的问题进行排查，确保网球教学、培训、体能训练和康复服务等活动安全有序的开展。

五、如本意见与属地政府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要求不一致，应当按照属地要求执行。